

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2025年4月2日，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4人，实际参加独立董事4人。本次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的JINLING ZHANG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独立董事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鲸鱼微电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鲸鱼微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或“鲸鱼微电子”）拟与安徽华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华米”）签订《采购框架协议》，由鲸鱼微电子向安徽华米销售心率传感器模组、芯片、其他电子料结构组件等，合同金额为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（含税），合同期限为两个月。

经审核，针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我们对关联方情况以及本次关联交易的详细资料进行了事先审阅，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；我们同意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鲸鱼微电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》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】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JINLING ZHANG

吴敏艳

王汇联

张歆伟

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4月2日